

证券代码: 600989

证券简称: 宝丰能源

公告编号: 2025-021

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 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5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，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15日披露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号）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交易日（即2025年5月14日）登记在册的A股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、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：

前十大股东			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 (%)
1	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	2614211270	35.65
2	东毅国际集团有限公司	2000000000	27.27
3	党彦宝	552000000	7.53
4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180304778	2.46
5	胡亦对	54638995	0.75
6	张龙	44844146	0.61
7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40667652	0.55
8	阿布达比投资局	36006071	0.49

9	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	31915517	0.44
10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9236465	0.40
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			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 (%)
1	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	2614211270	35.65
2	东毅国际集团有限公司	2000000000	27.27
3	党彦宝	552000000	7.53
4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180304778	2.46
5	胡亦对	54638995	0.75
6	张龙	44844146	0.61
7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 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40667652	0.55
8	阿布达比投资局	36006071	0.49
9	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	31915517	0.44
10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9236465	0.40

特此公告。

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5月21日